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其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之內容只用作參考，並不構成邀請或提供證券之收購、購買及認購。



Anxin-China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安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49)

公佈

**財務總監及
獨立法證會計調查員之辭任**

本公佈為中國安芯控股有限公司（下稱「本公司」）就載列於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下稱「聯交所」）約於2015年5月29日向本公司發出的信函中本公司復牌的條件而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於2015年3月18日、2015年3月31日及2015年5月8日關於延遲刊發本公司2014年度業績所作的公佈；及於2015年6月29日為了遵從復牌的條件而聘請羅申美企業顧問有限公司進行獨立法證會計調查所作的公佈（合稱「早前公佈」）。除內文另有所指，本公佈採用之詞語與早前公佈界定的意義相同。

財務總監之辭任

本公司謹此公佈本公司財務總監楊淑顏女士已向本公司董事局提呈辭任，於2015年9月30日生效。

在楊淑顏女士發給本公司董事局日期為2015年9月23日的辭任信中，楊女士列出若干包括以下的辭任原因：

1. 她對部分用於法證會計調查，而是由某些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提供給她的銀行資料的可信性有所懷疑；
2. 實際存款信息與部分銀行資料可能有重大偏差；公司的資產可能有所流失；
3. 本公司其中一所子公司，深圳市豪威未來科技有限公司，的收款程序中存在重大不尋常情況；及
4. 她因此對部分公司高級管理層的誠信有所懷疑。

獨立法證會計師之辭任

因此及隨著本公司財務總監之辭任，本公司在2015年9月25日亦收到羅申美企業顧問有限公司（「羅申美」）發出的辭任信，辭任獨立法證會計師，即時生效。羅申美在其辭任信中指出，他們對於集團在法證會計調查當中向他們提供的資料，及公司管理層一或多於一位成員的誠信，有很大保留。在此情況下，羅申美認為他們無法繼續進行獨立法證會計調查。

本公司對上述發展深表關注；將會盡最大努力及採取一切所需及合適的措施對財務總監的辭任信中提出的事項作出調查，及妥當地解決現時情況。本公司將適時地向股東及投資者公告進一步發展。

暫停股份交易買賣

由於2014年度業績延遲刊發，及應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的股份已於2015年4月1日起暫時停止於聯交所進行買賣，及將會維持暫停買賣直至進一步通知。

承董事局命
中國安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中奎先生

香港，二零一五年九月廿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局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劉中奎先生、王波先生、林蘇鵬先生及楊馬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Adiv Baruch先生；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謝柏堂先生及李安國教授。

如此公佈與英文版本中關於中國公司，部門，設施，規例或標準，及頭銜的英文譯名有誤，一律以中文版本為準。